

燃放爆竹煙火安全

年分-專業機構代碼-流水號

108-A-000000000

108-B-000000000

爆竹煙火認可標示

具防偽設計

5 要 施放前

- 要重安全環保少施放
- 要有合格標示再施放
- 要依使用說明來施放
- 要選適當地點才施放
- 要有大人陪兒童施放



燃爆竹遵守則

保安心享和樂

5 不 施放時

- 不可朝人、車、建築物、易燃物丟擲或發射
- 不可串接、堆疊或同時大量燃放
- 不可將頭靠近煙火出口處點火或觀望
- 不可遺留垃圾，造成環境汙染
- 不可讓兒童燃放飛行類、升空類及摔炮類產品

升空類 飛行類 摔炮類

未滿12歲之兒童應由成人陪同燃放爆竹煙火
違反者處新臺幣3,000元以上1萬5,000元以下罰鍰
嚴禁兒童燃放左列種類煙火，亦不得販售予兒童



內政部消防署

廣告

【資料來源】

內政部消防署全球資訊網-燃放爆竹煙火安全



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TAICHUNG CITY GOVERNMENT
ECONOMIC DEVELOPMENT BUREAU

創新
Innovation

服務
Service

活力
Dynamics